

周村区交通运输局
关于印发《加强和规范交通运输事中事后监管
三年行动总实施方案（2021—2023年）》的通知

周交政发〔2021〕122号

局机关各科室，局属各单位：

现将《加强和规范交通运输事中事后监管三年行动总实施方案（2021—2023年）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贯彻落实。

周村区交通运输局

2021年11月25日

加强和规范交通运输事中事后监管三年行动总实施方案（2021—2023年）

为贯彻落实《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〈加强和规范交通运输事中事后监管三年行动实施方案（2021—2023年）〉的通知》（以下简称《行动方案》），深化交通运输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优化服务改革，根据周村区交通运输行业监管实际，我局制定了加强和规范交通运输事中事后监管三年行动总实施方案，请认真贯彻落实，并根据该方案制定我区公路管理领域、道路运输领域、交通运输安全生产领域事中事后监管三年行动工作任务。

一、行动目标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到2023年，基本建成以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为基本手段、以重点监管为补充、以信息化监管为支撑、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交通运输新型监管体系，基本形成市场自律、政府监管、社会监督互为支撑的交通运输协同监管格局，公路管理、道路运输、交通运输安全生产等领域监管难

题得到有效破解，监管能力和水平得到提高，监管责任得到全面落实，交通运输市场主体竞争力和市场效率得到明显提升，营商环境得到进一步优化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梳理监管事项清单，明确监管职责

1.梳理事项清单。梳理完善我区权力事项目录清单，按照法定权限和职责细化落实取消和下放事项的事中事后监管措施。按照法律法规和“三定”规定明确的监管职责，结合权责清单，梳理部门职责范围内的监管事项，明确监管部门、监管对象、监管措施、设定依据、监管结果、监管层级等内容，按照要求、结合实际纳入省“互联网+监管”系统并动态更新。（局办公室、规划建设管理科、综合运输管理科、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分工负责，2021年完成）

2.明确监管职责。制定公布《周村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事项目录清单》，建立动态调整和长效管理机制。根据《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建立健全交通运输协同监管机制的指导意见》（鲁交法〔2020〕16号），进一步完善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运行机制，明确综合执法机构与行业主管部门、审批机构等的监管职责边界，厘清监管事权，避免监管职责缺位、越位、错位。（局办公室、综合运输管理科、规划建设管理科、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分工负责，2021年完成）

3.加强审管衔接。加强审管衔接机制调研，建立完善审管衔接机

制，研究制定审批监管业务协作实施细则，明确协作流程，加强与行政审批服务部门的审批监管信息互通共享、定期沟通会商等，实现事前审批与事中事后监管的有效衔接，切实形成监管合力。（局办公室、综合运输管理科、规划建设管理科、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分工负责，2022年完成）

（二）创新完善监管方式

4.全面实施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。根据《山东省交通运输系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抽查事项清单（2021版）》，结合我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实际，动态调整完善我市交通运输系统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，明确抽查频次，制定实施细则，形成抽查台账，及时将检查结果向社会公示。健全部门联合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，将更多事项纳入跨部门联合抽查范围，切实避免多头多层重复检查，减轻企业负担，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。（局办公室、综合运输管理科、规划建设管理科、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分工负责，2021年完成）

5.对重点领域实行重点监管。探索建立重点监管清单制度，对重点领域重点事项实行重点监管。建立健全风险分级分类监管机制，注重源头预防、排查梳理、多元化解和应急处置。（局办公室、综合运输管理科、规划建设管理科、安全监督科、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分工负责，2023年完成）

6.提升信用监管效能。根据《山东省交通运输信用信息管理工作规范（试行）》，推进周村区“信用交通区”创建工作，加强和规范行业

信用管理。推进行业信用信息归集和信用评价，开展信用风险预警和分级分类监管。在交通运输公路水运工程工地试验室管理、安全生产、公路超限超载和网约车平台管理等领域开展诚信缺失问题专项治理，依法依规实施信用修复。（局办公室、综合运输管理科、规划建设管理科、安全监督科、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分工负责，2023年完成）

7.深入推进“互联网+监管”。加快推进交通运输监管执法相关信息系统建设。加强智能化执法终端配备运用，深入推进非现场执法，强化大数据关联分析，推动实现监管对象的自动查验和在线监管。根据《交通运输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管理办法》，建立综合交通运输信息资源共享交换机制，推动部省联动开展“互联网+监管”系统建设和对接，加强数据汇聚。（局办公室、综合运输管理科、规划建设管理科、安全监督科、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分工负责，2023年完成）

8.落实和完善包容审慎监管。加强对新技术、新产业、新业态、新模式发展规律研究，分类量身定制监管规则和标准。密切关注部分市场主体运营动向，做好涉稳事件的预防和处置，确保社会大局稳定。动态调整“不罚”、“轻罚”清单。（局办公室、综合运输管理科、规划建设管理科、安全监督科、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分工负责，2023年完成）

（三）提升监管效能

9.全面提升监管能力。根据《山东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伍

素质能力提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（2021-2023年）》，细化制定我市实施方案，优化执法队伍结构，提升执法队伍素质能力。组织开展监管执法业务培训，培养“一专多能”监管执法人员，建立监管执法人员培训长效机制。（局办公室、综合运输管理科、规划建设管理科、安全监督科、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分工负责，2023年完成）

10.严格规范监管行为。严格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，制定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清单，严格落实《山东省行政执法音像记录设备配备办法》，加强执法记录仪配备和使用，做到执法行为过程信息全程记载、执法全过程可回溯管理、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全覆盖。全面推进监管执法公开，按照“谁执法谁公示”原则，除依法不予公开的信息外，行政执法职责、依据、结果等信息应当向社会依法公开。严格落实部、省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办法，规范行政执法人员着装管理，严肃仪容仪表及执法风纪。通过明察暗访、案卷评查、现场督导等形式加强执法监督。（局办公室、综合运输管理科、规划建设管理科、安全监督科、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分工负责，2021年完成）

11.加强跨部门跨区域联动协作。建立与公安、应急管理、文化和旅游、市场监管、税务等相关部门的监管执法联动响应和协作机制，加强信息共享、联合执法、应急联动。加强跨区域联动协作，建立健全线索通报、案件移送、案件协办等跨区域执法工作机制。完善与司法机关的案件移送标准和移送程序，推进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有效衔接。（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、局办公室、综合运

输管理科、规划建设管理科分工负责，2023年完成)

(四) 分领域着力深化事中事后监管

12.分领域落实事中事后监管重点任务。落实公路管理领域事中事后监管三年行动重点任务，强化公路建设市场、货车违法超限超载、大件运输许可市场监管；落实道路运输领域事中事后监管三年行动重点任务，加强道路客运运营、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监管，规范交通运输新业态经营，创新驾培维修行业监管手段，加强重点营运车辆动态监管；落实交通运输安全生产领域事中事后监管三年行动重点任务，明晰落实安全生产责任，加强安全生产监督检查，提升安全生产执法能力，强化安全生产重大风险管控，推进安全生产信用管理，严肃安全生产追责问责。聚焦事中事后监管重点、难点和薄弱环节，在压实监管责任、健全监管规则、完善监管方式、提升监管效能等方面持续攻坚发力。(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、局办公室、综合运输管理科、规划建设管理科、安全监督科分工负责推进，2023年完成)

13.明确监管规则完善标准体系加强协同监管。分领域梳理制定具体事项的监管规则并向社会公开，统一监管标准、规范操作规程、细化监管措施、明确监管责任。严格落实综合运输、安全应急、新兴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等领域标准，配合交通运输部、省交通运输厅、市交通运输局做好编制重点领域标准工作。加快现行有效标准提档升级。加强部门协同监管，补齐各领域各环节事中事后监管短板、弱项，实现从“严进宽管”向“宽进严管”转变，促进监管与服务相互结

合，切实提升监管效能。（局办公室、综合运输管理科、规划建设管理科、安全监督科分工负责，根据交通运输部、省交通运输厅、市交通运输局统一部署要求落实）

三、工作保障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我局建立由主要领导任组长，班子成员任副组长，相关科室（单位）主要负责同志任成员的工作推进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，具体协调实施方案各项目标任务的部署推进，按照时间进度、责任分工，监督检查推动落实情况，确保事中事后监管三年行动取得实效。

（二）提升保障水平。我局将加大信息化支撑力度，充分发挥互联网、大数据、物联网、云计算、人工智能等现代科技手段在事中事后监管中的重要作用。统筹推进执法服装、标志、装备配备相关工作。加强执法人员职业保障，根据监管执法工作需要，配置和更新必需装备的交通工具、通讯设备、取证设备等执法装备和安全防护装备。

（三）营造良好氛围。我局将加强对工作的跟踪指导，推广典型经验。及时总结做法经验，研究解决工作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，确保按时、保质完成工作任务，及时形成制度性成果。充分发挥新闻媒体作用，对推进实施情况进行广泛宣传，形成市场主体诚信自律、社会公众监督的良好氛围。

附件：周村区交通运输局事中事后监管三年行动工作推进
领导小组

附件：

**周村区交通运输局
事中事后监管三年行动工作推进领导小组**

组 长：牛 涛 区交通运输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副组长：孙 杰 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梅 雷 党组成员、正科级干部
王文刚 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李 建 党组成员、四级主任科员

组 员：卢振华 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
陈宗宝 区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副主任
牛 童 区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副主任
王怀东 区交通运输局四级主任科员
袁洪训 安全科科长
王航洲 规划基建科科长
王洪波 路政科科长
张玉刚 行政许可科科长
李东晖 客运科科长
赵 华 货运科科长
解 伟 修管科科长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，孙杰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具体协调实施方案各项目标任务的部署推进，按照时间进度、责任分工，监督检查推动落实情况，确保事中事后监管三年行动取得实效。